

转变观念 把财政监督工作落到实处

——访湖北省财政厅厅长童道友

○ 本刊记者

记者:听说目前湖北省财政监督机构已基本形成了系统化、网络化。童厅长,请您介绍一下这方面的情况。

童:三大检查取消后,我们没等没靠,而是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,在队伍建设、机构设置、人员配置等方面都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,目前已基本形成了财政监督机构的系统化、网络化。其实早在1997年,我们就将原省厅驻各地的驻厂组划归省厅财政监督处管理,成立了12个省厅驻各地财政监督办事处,较好地建立起省级财政监督新网络。从近两年的运行情况看,这支力量已成为我省省级财政收支监管的“别动队”。为进一步加强财政监督工作,我们准备将原财政监督处升格为财政监督局,现已向省政府提交了报告,并得到了省委、省政府的高度重视。除此之外,湖北省地市级也已初步建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财政监督网络,很多地方在撤消原“大检办”后,成立了专门的财政监督机构,孝感、仙桃、随州等地成立了财政监督局,有力地保证了财政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,为下一步更好地开展工作打下了基础。我们的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主要得益于省委、省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。省长曾多次要求把财政监督工作放到财政工作的突出位置上,积极研究对策,制定措施,以铁的手腕抓落实。省政府法制办及时下发文件,明确省内各级财政监督机构的“相对独立的法人执法主体”资格,并为财政监督工作人员颁发了行政执法证书。

记者:三大检查取消后,财政监督

的力度一度受到了削弱,有人认为取消大检查也就是要取消财政监督。您对此是怎么看的?

童:财政监督是财政的大问题,与财政工作紧密相关。没有财政监督的财政是不完整的。财政与其他部门不同,它完全代表政府行为,是政府的代言人。应当承认,与国外相比,我们财政的地位较低、法律效力不足,相应的财政监督的地位远远低于应有的位置。在市场经济条件下,财政监督显得更为重要,因为市场经济的运行模式服从于经济规律,而非听命于政府,要体现政府职能,调控宏观经济,公平分配机制,财政监督可以起到无法替代的积极作用。但目前的形势不容乐观,取消三大检查后留下的空白,目前还没有一套行之有效的监督方法进行填补,给人的感觉是财政监督弱化了。有人认为财政监督是财政部门自己的事情,是一种临时性、实用性的监督方式,而非财政的内在要求。要发挥财政监督应有的作用,就一定要转变观念,把财政监督看作政府行为,西方发达国家的经验告诉我们,市场经济发育越成熟,财政监督越完善,西方国家的财政监督非常严格,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处处体现财政监督。目前要解决财政监督弱化的问题,首先要求各级领导转变观念,从中央到地方统一思想,切实把财政监督工作落到实处,然后要解决法律依据问题,尽快制定出台《财政监督法》,以保障财政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记者:您认为当前财政监督工作应

如何开展?

童:首先是要转变观念,不能再搞临时性、任务性的监督活动。建议在财政机关内部设立财政监督局,其地位和作用要高于三大检查,高于专项检查。要把财政监督活动置于预算收支执行的全过程。比如这两年为了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,财政部发行了大量的国债,但国债资金到底用到什么地方,项目执行过程中有无违法乱纪行为的发生,这些都应纳入财政监督的范围,以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其次,要加快财政监督的立法进程,要以法律的形式来保证财政监督工作的开展,否则财政监督就只能是财政部门内部的监督,得不到社会的承认。最后是要合理界定财政监督的范围。我个人认为,财政监督的范围就体现于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两方面。对于财政收入来说,应通过监督把该收的收上来,然后再按照分税制的原则在中央与地方之间进行分配,这在各级领导中还是比较受重视的。目前主要的问题是出在支出监督方面,支出监督是财政监督的重中之重,潜力很大,漏洞很大。一定要对财政资金运用过程实行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过程的监督,尤其要加强事前、事中的监督。当前经济领域出现的一些违法乱纪现象,如果事前、事中有财政监督的介入,就不会造成国家资财的大量流失。在这方面,财政大有文章可做。总之,我认为,财政监督的重要性不是靠喊口号喊出来的,而要靠踏踏实实的工作做出来,财政监督任重道远。